

111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各入學管道「報到作業」辦理原則

111 年 6 月 8 日彰化區免試委員會臨時會議 訂定

- 一、本原則適用之入學管道包含：技優甄審入學(6 月 23 日報到)、直升入學(6 月 23 日報到)、優先免試入學(6 月 23 日報到)、免試入學(7 月 21 日報到)。
- 二、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國家衛生指揮中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各地方政府相關規範，且非確診者、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者，可以「現場報到」為主(錄取學生應持學歷證件及身分證明文件，依各校指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
- 三、若錄取學生為確診者、居家照護或居家隔離等因疫情影響無法現場報到者，可於規定報到時間內採其他方式報到，其報到方式以招生學校網站公告方式為主，請錄取學生依各校指定方式辦理報到。
- 四、學校現場報到之場地規畫以室外或場地通風、人員分流/分場地辦理為原則。
- 五、招生學校停課者，照常辦理報到作業，並依事先擬定防疫停課計畫辦理，惟需注意作業代理人機制，以防工作人員確診、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之發生。
- 六、本辦理原則依疫情指揮中心及彰化縣疫情相關規定滾動式修正。